

臺北市立圖書館「校園書箱享書香」推廣活動 活動計畫

一、活動目的

- (一) 整合圖書館與學校閱讀資源，啟發學童閱讀興趣、提升閱讀素養及培養自主學習能力。
- (二) 促進圖書館與學校合作關係之建立，以達閱讀推廣及形塑社區閱讀風氣之效。

二、活動對象：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學。

三、申請日期：111年9月15日（四）至12月30日（五）

四、活動內容

- (一) 為推廣校園閱讀風氣，推出 4 種「校園書箱」供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申請借閱，每校/每班限申請 2 份。

1. 「好書大家讀」書箱：分為「文學讀物」、「知識性讀物」及「圖書繪本」3 個主題，每一主題再依適讀年齡分為「低中年級」、「中高年級」、「高年級跨國中」及「國中」4 種，各配有「好書大家讀」優良少年兒童讀物入選圖書約 50 冊，學校得依需求自由選擇書箱主題，惟圖書由館員自歷年入選圖書隨機挑選，恕不接受指定。
2. 「SDGs 永續閱讀」書箱：因應聯合國提出之 17 項「2030 永續發展目標」，為使永續觀念從小扎根，由館員精選永續閱讀主題圖書約 50 冊。
3. 「圖書探索日誌」書箱：配合教育局《我的圖書探索日誌》手冊之閱讀書單，由學校指定單元主題、館員協助調閱圖書，以書單圖書各配送 1 本為原則，惟實際配送圖書依各館既有館藏彈性調整。
4. 「班級悅讀共享」書箱：配合班級共讀、輪讀課程，凡本館典藏且可外借之圖書，均可由學校指定書單、館員協助調閱，每次申請以 25 冊為上限，惟實際配送數量依本館可外借之圖書冊數彈性調整。

- (二) 俟書箱備妥後，由受理申請之閱覽單位通知學校自行至圖書館

取書。

- (三) 圖書採借閱方式，送出前借入各校或各班團體借閱證，借期 60 日，須於規定期限內自行送回各受理申請之閱覽單位歸還，如有逾期，則停止借閱權利。
- (四) 學校須就所借圖書善盡保管責任，如有遺失、毀損等情事，申請人及學校應負連帶賠償之責，並依本館閱覽規定辦理賠償事宜。

五、申請方式及條件

- (一) 由學校填具申請表，併同申請人之教師識別證或足資證明在校任職等文件及身分證影本洽鄰近閱覽單位或本館指定之閱覽單位申請。「申請表」、「臺北市立圖書館分館暨閱覽室地址、電話一覽表」及「學校暨負責閱覽單位一覽表」詳如附件 1-3。
- (二) 申請後 3 至 5 個工作日由各受理之閱覽單位通知申請結果，並約定書箱取書日期。如特定主題書箱已無館藏可配送，將由受理之閱覽單位另行通知。
- (三) 學校於書箱配送前需持有本館團體借閱證，團體借閱證申辦說明詳見本館網站

https://tpml.gov.taipei/News_Content.aspx?n=CD4793DE89132E89&sms=71AD87982060791E&s=69E19174AAEC7A2。

六、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本館得適時修訂之。